

证券代码：600639、900911
公告编号：2022-030

证券简称：浦东金桥、金桥 B 股

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9 月 16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以通讯方式召开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3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14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B 股）	5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07,041,902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582,291,602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B 股）	24,750,3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4.0837

其中：A 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1.8786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2.205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由公司董事长王颖女士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4 人，出席 4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的提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王颖	606,260,354	99.8713	是
1.02	杜少雄	606,260,653	99.8713	是
1.03	刘广安	606,262,353	99.8716	是

2、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独立董事的提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张军	606,442,545	99.9013	是

2.02	陶武平	606,444,644	99.9016	是
2.03	LI YIFAN(李轶梵)	606,442,644	99.9013	是
2.04	雷良海	606,442,544	99.9013	是

3、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的提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沈晓明	604,729,974	99.6191	是
3.02	辛利卫	604,731,977	99.6195	是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的提案 1、王颖	52,178,897	98.5243	0	0.0000	0	0.0000
1.02	2、杜少雄	52,179,196	98.5248	0	0.0000	0	0.0000
1.03	3、刘广安	52,180,896	98.5281	0	0.0000	0	0.0000
2.01	二、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提案 1、张军	52,361,088	98.8683	0	0.0000	0	0.0000
2.02	2、陶武平	52,363,187	98.8723	0	0.0000	0	0.0000
2.03	3、LI YIFAN(李轶梵)	52,361,187	98.8685	0	0.0000	0	0.0000
2.04	4、雷良海	52,361,087	98.8683	0	0.0000	0	0.0000
3.01	三、关于选举第十届监事的提案 1、沈晓明	50,648,517	95.6346	0	0.0000	0	0.0000
3.02	2、辛利卫	50,650,520	95.6384	0	0.0000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胡晴、王焕铠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审议议案、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自律监管指引 1 号》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7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